

# 臺北市 109 年度教師民俗藝術花燈製作教學研習實施計畫

109 年 6 月 23 日北市教終字第 1093058521 號函訂定

- 一、 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 二、 目的：
  - (一) 培養花燈製作種子教師，傳承花燈製作經驗，鼓勵參與燈節展演活動。
  - (二) 結合科技現代工藝融入鑑賞美學，提升藝術與人文素養。
- 三、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 四、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
- 五、 研習時間
  - (一) 初級班：109 年 7 月 21 日 (星期二) 至 7 月 28 日 (星期二)，計 6 天。
  - (二) 進階班：109 年 7 月 21 日 (星期二) 至 7 月 28 日 (星期二)，計 6 天。
  - (三) 評審、結業式：109 年 8 月 11 日 (星期二) 上午 9:00-12:00。
- 六、 研習地點：建成國中 3 樓自習教室(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 37-1 號)。  
場地學校暑假有工程進行，不提供校內停車。
- 七、 研習班別及招收對象：
  - (一) 初級班 (15 人)：個人創作一件作品
    1. 本市(含市立、私立、國立等)各級學校指導推展民俗藝術之教師，優先錄取。
    2. 臺北市教師(含退休教師)具有工藝教學基礎或對花燈製作有興趣者。
    3. 曾參加本局舉辦之教師民俗藝術花燈製作研習課程，而未曾參加過初級班之本市教師。
    4. 曾參加臺北燈節比賽得獎或指導學生參賽得獎者(需附相關證明)。
  - (二) 進級班 (10 人)：個人創作一件作品
    1. 本市各級學校教師(含退休教師)曾參加初級班者優先錄取(需附花燈相關研習證書)。
    2. 已具花燈製作教學經驗或具工藝教學基礎之本市各級學校指導推展民俗藝術之教師。
    3. 未符合以上資格誤報進階班課程者，將逕予調整班別。
  - (三) 為推廣傳承花燈技藝，鼓勵參與研習者結業後指導學生參加「2021 臺北燈節」個人組或團體組競賽，指導學生參賽或自行參賽作品得獎者，依相關規定敘獎。

八、 研習內容：(詳如課表)

(一)初級班：

花燈之設計、製作要領與實作(請自備工具，事先準備好作品參考圖樣)。

(二)進階班：

主題花燈之設計與實作(請自備工具，事先準備好作品參考圖樣)。

(三)自行準備工具：

尺、筆、筆刀、剪刀、斜口鉗、老虎鉗、尖嘴鉗、剪線鉗(剪斷鐵絲用)、十字起子、剝線鉗、絕緣膠帶、熱熔膠槍、膠條、吹風機、彎剪刀、國畫顏料或壓克力顏料或布染料(任選一種)、彩繪用具等。

九、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9年7月14日(星期二) 止。

十、 報名方式：

(一)臺北市教師請至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登錄

(<http://insc.tp.edu.tw/>)，並請傳真報名表及授權同意書至 02-2550-0371 建成國中訓育組收。

(二)退休或外聘教師報名表及授權同意書，請傳真至 02-2550-0371

建成國中訓育組收。

十一、 研習經費：

(一)初級班：由本局相關經費支應(不含特殊布料或裝飾用品)。

(二)進階班：由本局相關經費支應(不含特殊布料或裝飾用品)。

十二、 研習時數：凡全程參與研習並完成作品者，核發教師研習時數 39 小時暨研習證書乙張。

十三、 花燈作品處理情形：

(一)凡參加研習學員之花燈作品請務必完成並測量作品之長寬高(公分)，由承辦學校(建成國中)彙整成果照片校網置放。

(二)所有學員作品均由研習承辦學校聯繫花燈競賽承辦學校，於「2021 臺北燈節」教師花燈觀摩區展出。未展出作品之學員，由本局函請任職學校敘明原因。

(三)本次研習作品於 2021 臺北燈節展出期間，本局具有無償使用權，除本局同意外不得轉至其他地區，於展出結束後由承辦學校通知領回。

(四)研習作品須於結業前完成製作並繳交給承辦學校，結業後承辦學校無法再提供製作場所。若未能於研習期間完成，需取回自行製作者，須填寫切結書，並將作品繳回承辦學校；未能於繳交期限內繳回作品時，由本局函請任職學校敘明原因，並請承辦學校追回。

十四、 獎勵辦法：

- (一) 研習作品獲佳作（含）以上者，由本局頒發獎狀乙張，並函請各校逕依權責辦理敘獎（嘉獎一次），以資鼓勵。
- (二) 承辦學校由本局辦理敘獎事宜。

十五、 請假規定：

- (一) 凡經錄取之學員一律核予公假派代。
- (二) 為珍惜公務資源，請假（曠課）時數超過總課程 1/5 以上並完成作品者，覈實發予研習時數，但不發給研習證書；請假（曠課）時數超過總課程 1/3 以上者，不予發給研習時數及研習證書，並由任職學校敘明原因函報本局。

十六、 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花燈製作教學研習課程表（初級班）

日期	星期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備註
7/21	二	08:30--10:00	1. 花燈研習學員報到 2. 始業式	教育局長官 校長、主任 講師	
		10:00--12:00	1. 花燈今昔演變與傳承 2. 花燈研習初級班課程介紹 3. 花燈製作材質演進與製作工具介紹 4. 題材選擇與設計繪製骨架參考圖	林玉珠 錢劍秋	
		13:00--16:00	1. 包紙鐵絲骨架紮製法 2. 示範紮製技巧 3. 幾何造型的運用及小提燈的設計製作	林玉珠 錢劍秋	
7/22	三	09:00--12:00	1. 立體結構成形法 2. 成形法實作示範 3. 骨架支撐要領示範	林玉珠 錢劍秋	
		13:00--16:00	1. 紮製骨架實作 2. 示範各種紮製法 3. 分區指導1	林玉珠 錢劍秋	
7/23	四	09:00--12:00	1. 骨架實例講解 2. 燈光配置工具介紹與使用方法 3. 燈光取財及省電燈泡與Led、端子的使用介紹	林玉珠 錢劍秋	
		13:00--16:00	1. 燈光基本配置方法 2. 造型、彩色燈光運用法 3. 燈光配置示範 4. 燈光配置實作	林玉珠 錢劍秋	
7/24	五	09:00--12:00	1. 裱糊材料的選擇與運用 2. 環保素材之運用 3. 裱糊之要領	林玉珠 錢劍秋	
		13:00--16:00	1. 裱糊實作示範 2. 環保素材運用示範 3. 分區裱糊實作指導	林玉珠 錢劍秋	
7/27	一	09:00--12:00	1. 修飾作品 2. 測試作品電源	林玉珠 錢劍秋	
		13:00--16:00	1. 裝飾材料選擇與運用 2. 加緊製作 3. 講解傳統花燈與科技結合並示範	林玉珠 錢劍秋	
7/28	二	09:00--12:00	1. 修飾作品 2. 測試作品電源	林玉珠 錢劍秋	
		13:00--16:00	1. 加緊製作 2. 繼續實作並補充所需各項材料 3. 互相觀摩與講評	林玉珠 錢劍秋	
8/11	二	09:00--12:00	1. 佈置會場 2. 評審、結業式 3. 頒獎	教育局長官 校長、主任 講師	

林玉珠老師:台灣花燈國際發展協會執行長、推廣花燈教學、全國花燈競賽評審

錢劍秋老師:台灣花燈國際發展協會理事、興雅國小美術老師、全國花燈競賽評審

# 花燈製作教學研習課程表（進級班）

日期	星期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備註
7/21	二	08:30--10:00	1. 花燈研習學員報到 2. 始業式	教育局長官 校長、主任 講師	
		10:00--12:00	1. 花燈今昔演變與傳承 2. 花燈研習初級班課程介紹 3. 花燈製作材質演進與製作工具介紹 4. 題材選擇與設計繪製骨架參考圖	莊雅婷 李冠毅	
		13:00--16:00	1. 包紙鐵絲骨架紮製法 2. 示範紮製技巧 3. 幾何造型的運用及小提燈的設計製作	莊雅婷 李冠毅	
7/22	三	09:00--12:00	1. 立體結構成形法 2. 成形法實作示範 3. 骨架支撐要領示範	莊雅婷 李冠毅	
		13:00--16:00	1. 紮製骨架實作 2. 示範各種紮製法 3. 分區指導1	莊雅婷 李冠毅	
7/23	四	09:00--12:00	1. 骨架實例講解 2. 燈光配置工具介紹與使用方法 3. 燈光取財及省電燈泡與Led、端子的使用介紹	莊雅婷 李冠毅	
		13:00--16:00	1. 燈光基本配置方法 2. 造型、彩色燈光運用法 3. 燈光配置示範 4. 燈光配置實作	莊雅婷 李冠毅	
7/24	五	09:00--12:00	1. 裱糊材料的選擇與運用 2. 環保素材之運用 3. 裱糊之要領	莊雅婷 李冠毅	
		13:00--16:00	1. 裱糊實作示範 2. 環保素材運用示範 3. 分區裱糊實作指導	莊雅婷 李冠毅	
7/27	一	09:00--12:00	1. 修飾作品 2. 測試作品電源	莊雅婷 李冠毅	
		13:00--16:00	1. 裝飾材料選擇與運用 2. 加緊製作 3. 講解傳統花燈與科技結合並示範	莊雅婷 李冠毅	
7/28	二	09:00--12:00	1. 修飾作品 2. 測試作品電源	莊雅婷 李冠毅	
		13:00--16:00	1. 加緊製作 2. 繼續實作並補充所需各項材料 3. 互相觀摩與講評	莊雅婷 李冠毅	
8/11	二	09:00--12:00	1. 佈置會場 2. 評審、結業式 3. 頒獎	教育局長官 校長、主任 講師	

莊雅婷老師:台灣花燈國際發展協會常務理事、台灣生活電學實驗教改學會執行長、全國花燈競賽評審

李冠毅老師:台灣花燈國際發展協會理事長、(台灣燈會、台北燈節等)花燈燈藝師、全國花燈競賽評審

# 臺北市 109 年度各級學校教師民俗藝術花燈研習報名表

姓 名	
服務機關	
職 稱	
聯絡方式	* 住家： * 學校： * 手機： * 電子郵件信箱：
聯絡地址	□□□
報名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初級班 <input type="checkbox"/> 進階班 <small>※報名進階班者，請連同報名表傳真相關研習證書或指導學生參賽資料，材料費由教育局支應。</small>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人簽名：	

※臺北市學校退休教師、臺北市學校外聘教師請填妥此表後，

傳真 02-2550-0371 建成國中 訓育組 收。

## 授 權 同 意 書

茲同意無償授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將本人於「臺北市 109 年度教師民俗藝術花燈製作教學研習之作品」展出於「2021 臺北燈節」教師花燈觀摩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並得基於燈節推廣之目的，以數位或紙本印刷等方式公開傳輸，從事網路、平面或電子媒體等教育推廣、宣傳等相關事宜。

本人聲明並保證授權作品為本人所自行創作，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且授權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本人對授權作品仍擁有著作權。

此致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立同意書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地 址：

電子郵件信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參加臺北市 109 年度教師民俗藝術花燈製作教學研習之教師請填妥

此表後，傳真 02-2550-0371 建成國中 訓育組 收